证券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公告编号:临2017-020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5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7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7-015),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证监发【2004】118号)的要求,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5月10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杭州西湖区三台山路25号杭州花家山庄2号楼3楼杜鹃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5月10日

至2017年5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
2	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聘请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8.01	吴仲时	√
8.02	李建中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9.01	胡季强	√
9.02	张伟良	√
9.03	王如伟	√
9.04	余斌	√
9.05	胡北	√
9.06	史录文	√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0.01	叶雪芳	√
10.02	曾苏	√
10.03	徐冬根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事项参见2017年4月2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2	康恩贝	2017/5/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高新经济开发区滨江经济园滨康路568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杨俊德、陈芳、王洁

电话:0571-87774710,87774828,87774827

传真:0571 - 87774722

邮政编码:310052

3、登记时间:2017年5月4日-5日、5月8日-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6:00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重大突发事件而影响到正常投票,后续进程则按照当日通知或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进行。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5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8.01	吴仲时			
8.02	李建中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9.01	胡季强			
9.02	张伟良			
9.03	王如伟			
9.04	余斌			
9.05	胡北			
9.06	史录文			
10.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叶雪芳			
10.02	曾苏			
10.03	徐冬根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瑾泉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甜、张跃鹏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任职日期	2017年5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			
过往从业经历	自2013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研究员。2016年12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4日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琪和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6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甜、张跃鹏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任职日期	2017年5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			
过往从业经历	自2013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研究员。2016年12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4日

中欧天添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天添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天添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4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甜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任职日期	2017年5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			
过往从业经历	自2013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研究员。2016年12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4日

中欧天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天启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天启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15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甜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任职日期	2017年5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			
过往从业经历	自2013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研究员。2016年12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4日

中欧天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5月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天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天尚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295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甜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家柱			
任职日期	2017年5月4日			
证券从业年限	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3			
过往从业经历	自2013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研究员。2016年12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4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钱滚滚财富开展转换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人长期以来的支持,更好地为投资人提供服务,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5月4日起在钱滚滚财富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简称"钱滚滚财富")开展转换交易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自2017年5月4日起,投资者在钱滚滚财富的相关电子交易平台将其持有的我司旗下已开通转换业务的部分基金相互转换时,转换业务申购补差费率享受 1 折优惠;若转换申购补差费率适用于固定费用,则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一、适用基金的范围如下:

序号	代码	全称	登记机构
1	000894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登公司
2	166003	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中登公司
3	166010	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登公司
4	166012	中欧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中登公司

二、相关业务安排

1、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

2、基金转换是基金管理人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的一种服务,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条件将其持有的某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申请当日拟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处于正常交易状态,转出份额必须为可用份额,否则申请无效。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钱滚滚财富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网址:www.qiangungun.com

投资者也可通过登录手机"中欧钱滚滚"APP或钱滚滚官方微信了解详情。?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ofund.com

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7-038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为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送0股转增0股。

2、自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53,121,2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35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5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因公司2016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红后本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为553,121,28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5月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5月10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5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5月1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现金红利派发安排: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 在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内,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就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公司代为收取, 待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时返还给激励对象;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不能解锁,公司在按照本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应扣除代为收取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并做相应会计处理。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194	深圳市能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08*****578	湖南闽能投资有限公司
3	01*****927	范志宏
4	01*****252	周祖勤
5	00*****080	孙文辉
6	00*****819	谭文稠
7	00*****805	陈海兵
8	01*****555	黄喜华
9	01*****158	吴学愚
10	01*****756	唐崇健
11	00*****903	杨志强
12	01*****053	谢良琼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5月2日至登记日:2017年5月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湖南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红中路580号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邓绍坤

咨询电话:0731-82786126;0731-82786127

传真电话:0731-82786127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3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5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奉化滨海养生小镇PPP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3日收到"奉化滨海养生小镇PPP项目"《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与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中源建设")、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城设计")、广州旭城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城投资")联合体为"奉化滨海养生小镇PPP项目"的成交社会资本,项目总投资197,875万元。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一)项目名称:奉化滨海养生小镇PPP项目

(二)采购人:宁波市奉化区阳光海湾开发建设指挥部

(三)项目位置及规模: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宁波市南郊、象山港畔北岸西侧,地域上属奉化区管辖,项目区域范围东至南沙山岛,西至悬山岛,南至象山港南侧巷道,北至沿海中线。整个项目区占地面积2,222,037.18m2(约3,333.1亩)

(四)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197,875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具体包括景区经营类和景区公共配套基础设施类两部分。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奉化市阳光海湾开发建设指挥部是由奉化市政府成立,主要负责全面做好奉化市阳光海湾项目拟定区块开发建设方案、规划编制、区块土地、房屋征收(拆迁)等相关政策落实和补偿、招商引资和项目服务、区块基础设施建设等综合开发建设及管理工作,具备良好的信用和支付能力。

公司与奉化市阳光海湾开发建设指挥部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奉化市阳光海湾开发建设指挥部未发生类似业务。

三、联合体情况介绍

(一)新中源建设

名称: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宁波市江东区世纪大道北段555号

法定代表人:项仙明

注册资本:叁亿贰仟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0年10月27日

经营期限:2000年10月27日至2020年10月26日止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地基与基础、市政公用、建筑装修装饰、机电设备安装、消防设施、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公路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沥青混凝土预拌、道路桥梁工程维修和养护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楼寓、小区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西城设计

名称:浙江西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坤和商务楼1号七层

法定代表人:陈登峰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8年01月29日

营业期限:2008年01月29日至2058年01月28日止

经营范围:市政工程、建筑工程、风景园林工程、公路工程、环境工程设计、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城乡规划设计,工程项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监理,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软件开发及应用,图文设计制作,培训服务(不含办班培训),建筑材料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旭城投资

名称:广州旭城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迎宾大道123号名高城12层17C室

法定代表人:陈继冲

注册资本: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7年3月6日

营业期限:2017年3月6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联合体成员"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因公司高管、董事任职新中源建设董事,新中源建设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广州旭城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城设计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总投资197,875万元, 项目总投资金额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66%。该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 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目前该项目尚未签署具体协议,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签订项目协议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7-010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及发行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及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含4.2亿元)的注册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

2017年4月,公司收到了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CP62号),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4.2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于2017年4月25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并于4月26日完成发行。发行结果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代码: 041751010

短期融资券简称:17浪奇CP001

本期发行金额:2亿元

短期融资券期限:365日

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按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

起息日:2017年4月27日;

到期(兑付)日:2018年4月27日;

发行利率:5.32%;

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款项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改善融资结构,并补充短期经营性流动资金。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30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7年5月2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汪大维先生、唐佛南先生股份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补充质押的情况

汪大维先生于2017年4月28日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质押股份数为27万股。本次质押系对其于2016年12月28日办理的103万股股份质押的(详见2016-082号公告)补充质押。

汪大维先生于2017年4月28日与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质押股份数为7万股。本次质押系对其于2017年3月13日办理的123万股股份质押的(详见2017-022号公告)补充质押。

唐佛南先生于2017年4月28日与与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质押股份数为7万股。本次质押系对其于2017年3月13日办理的123万股股份质押的(详见2017-022号公告)补充质押。

唐佛南先生于2017年5月2日与与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质押股份数为132万股。本次质押系对其于2016年6月6日办理的760万股股份质押的(详见2016-030号公告)补充质押。

唐佛南先生于2017年5月2日与与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质押股份数为28万股。本次质押系对其于2016年12月19日办理的102万股股份质押的(详见2016-080号公告)补充质押。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汪大维先生、唐佛南先生均分别持有公司股份8878.7829万股,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757.565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7%。汪大维先生共质押股份388万股,唐佛南先生共质押股份1280万股,两人合计质押股份1668万股,占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9.39%,占公司总股本的4.69%。

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均为两人对前次各自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二、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3日

股票简称:皇庭国际、皇庭B　　股票代码:000056、200056　　公告编号:2017-29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康豪先生控股的深圳市皇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庭金控")通知,获悉皇庭金控将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办理了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深圳市皇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是	4,430	2017年5月2日	2019年5月1日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51%	融资
合 计	-	4,430	-	-	-	18.51%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皇庭金控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39,282,15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85%。本次质押后,皇庭金控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203,107,000股,占皇庭金控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4.8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7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康豪先生本人及其控股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为572,611,62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89%,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448,247,000股,占郑康豪先生本人及其控股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8.2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05%。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17-041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源控股,证券代码:002787)自2017年3月22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根据上述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29日、2017年4月06日、2017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因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于2017年4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并于2017年4月25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有关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目前正在抓紧进行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将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3日